

大遗址的数字传播与城市文化空间拓展

白国庆¹,许立勇²

(1.文化部海外文化设施建设管理中心,北京 100020;2.中国艺术科技研究所,北京 100012)

摘要:文化遗址作为人类共同的文明策源地,连接着历史与现代,往往是一个城市之所以成为“城市”的“灵魂”所在,是构建一个城市文化形象的重要标志物。数字时代,文化遗址传播需要进行当代性“转化”。文化遗址的历史属于“第一空间”,遗址的当下属于“第二空间”,文化遗址的数字传播则对城市的原有空间进行拓展而在构建“第三空间”。数字时代下,将传统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与当代科技创新等命题融为一体,涉及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当代的文化创造以及民族文化走出去,现实意义明显。城市“第三空间”的拓展将对城市形象的塑造与城市品牌的提升产生作用。圆明园、大明宫等作为首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在大遗址的数字传播与城市文化空间拓展等方面具有很强的代表性。

关键词:大遗址;数字传播;城市文化空间;圆明园

中图分类号:G 12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260X(2016)02-0050-05

一、共忧:城市大遗址传播的文化迷途

全球的城市化浪潮将“城市”与“文化遗产”两个命题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大遗址是近年来我国的文物工作者根据我国文物保护的实际工作和我国文化遗产的特征归纳总结出来的一个概念。它专指文化遗产中规模大、文化价值特别突出的古代文化遗址……2009年,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有2300多处,其中大约有十分之一是大型古代城市遗址”^[1]。为推动大遗址保护工作,加强对城市大遗址的保护,2010年国家文物局公布首批十二家“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包括北京的圆明园考古遗址公园、四川的金沙考古遗址公园以及陕西大明宫考古遗址公园等。考古遗址公园是连接城市历史与现实的中介物,是文化传承的符号。目前,中国世界遗产总数达47项,位居世界第二^[2]。而与之极不相称的当代图景是:一方面是大遗址成为割裂于城市文化中心的孤岛甚至是

弃儿;另一方面是雷同的当代建筑正解构着大遗址的传统文化空间,代表性文化遗迹消亡,城市形象正在走向“千城一面”的困境,城市文化空间出现“失忆”与“裂痕”。

首先,大遗址空间与城市空间在建设层面存在断裂。长期以来,城市遗址在精神层面被归结为历史与传统,在现实的管理层面往往被归结为文物。某种程度上,大遗址不仅不能融入到城市文化之中去,不能发挥其塑造城市文化形象的应有作用,反而成为被束之高阁的城市“孤岛”,甚至一度沦为“脏乱差”的代名词,成为城市形象塑造的“反向”指标——哪里有文物哪里就“脏乱差”。整治前的大明宫遗址群就是西安面积最大的棚户区之一,历史上曾是逃难西安灾民的栖息地。历经1860年、1900年两次劫难的圆明园遗址在建国后曾经进驻过数十个生产队,成为农民、无职业者、流浪者等多元的混居空间。现在的海淀“三山五园”历史文化景区,区域总面积

收稿日期:2015-09-16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重点项目“文化艺术与科技融合视域下的文化产业发展路径研究”(13AH006)

作者简介:白国庆,文化部海外文化设施建设管理中心主任,主要从事文化科技融合、文化政策管理研究;许立勇,国家行政学院文化政策学博士后,(文化部)中国艺术科技研究所副研究员,主要从事文化产业、文化科技和文化政策研究。

68.5平方公里,与北京旧城面积62.5平方公里基本相当,包括现在的圆明园、颐和园、香山公园、北京植物园以及海淀公园等区域,是全国文物古迹最集中的地区之一,现存文物点100多处,其中世界文化遗产1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9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9处。围墙里珍宝无数,对应的却是围墙外“第三世界”。区域周边至今还环绕着40个自然村落,占地面积442公顷,涉及居民4万人,环境状况不佳,环境风貌反差鲜明,产业形态简单落后,以出租房屋的“瓦片经济”为主,与近在咫尺的中关村国家级科技创新基地反差极为鲜明。长期以来,大明宫和圆明园等遗址都曾被城市建设所抛弃,“历史空间”不能很好的融入“当代空间”,文化遗址不能促进当代的城市建设反而成为其沉重的历史包袱。

其次,大遗址空间与城市空间存在文化层面的断裂。与遗址建设的荒废相对应,历史上“正向”文化空间正在现实中转为“负向”,与城市形象渐行渐远。20世纪80年代放任的圆明园成为自由艺术家的集聚地,“轰动”一时的圆明园画家村是文化空间放任的结果。改造前的大明宫、曲江新区都远离城市文化中心,是下等、低俗、贫困文化的“代名词”。值得注意的是,这种“二元”断裂不仅存在于大遗址的改造之前,在改造之后如何融入城市尤其是周边的文化空间也非常重要。现实图景往往是“墙里”“墙外”差距明显甚至天壤之别,上海“中共一大会址”的周边即是新天地商业一条街。与此类似,贵州“遵义会址”之侧也是商业街,遗址的文化空间正在被“后现代”以及商业现实重新解构。新旧文化空间如何相互融入而非“混搭”成为城市建设的关键点。

再次,大遗址空间与城市空间存在产业层面的断裂。对于传统文化遗产,长期以来的产业定位主要是旅游,院墙修起,小旗挥起,票子点起。“遗产”成景点,票务经济占主导的产业发展模式,一方面往往形成旺季的人山人海“到此一游”,人流量趋于饱和;另一方面,游客所受到的城市文化的滋养以及对城市面貌的认知,随着人数的增加反而越来越少。传统景区的经济效应提升出现瓶颈,成为当下历史遗产所依托的传统旅游模式面临的两难困境。传统景区不能与围墙外面的城市空间交融,遗址成为围墙里的“死”文化,没有活力和生机,更不能真正打动人心。在管理层面,同一地区的历史遗迹隶属不同的部门管辖,文化空间被人为割裂,不能做到整体的创新与规划。传统文化景区亟需转型发展与提炼新经济模式。

最后,大遗址空间与城市文化空间在国际传播层面存在断裂。历史文化遗迹是我们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标志物,是不同于西方世界的“这一个”。美国总统克林顿访华将第一站设在西安城墙,俄罗斯总统普京访问少林寺,文化遗产尤其是大遗址是城市形象对外传播的重要载体。而目前大遗址与城市文化空间的种种断裂将使对当代中国面貌知之甚少的外国人,加重某种偏见。与高楼林立的中关村近在咫尺的圆明园周边破旧的“城中村”景象,将印证某些外国游客对北京贫富严重分化的“刻板印象”;个别的旅游管理不规范将为“中国人是最会骗人的民族”(法·孟德斯鸠)做注脚。外国游客距离中国历史太远,距离现实环境很近。大遗址需要活态的继承并进行更易于国际化接收与产生共鸣的传播,来构成国际化城市文化空间的主体内容。

二、共识:城市大遗址的数字化生存之道

数字技术具有改变世界的巨大力量,正如《数字化生存艺术》中所说,计算不只是和计算机有关,它决定我们的生存。以数字技术为核心的信息革命对人类科技、经济、文化等诸多领域产生了重大的推动与影响,这其中也包括文化遗址等领域。数字技术的广泛应用不仅使得文化遗址得以保护和发展,同时也冲破了历史与当代的时空阻隔,打破文字、声音、图像等介质的限制,为不同的文化元素进行交流与发展提供了数字化平台,并形成全球共享的数字化文化资源,进而将拓展乃至生成新的城市文化空间。

首先,从媒介史看大遗址文化空间的生成。传统时代的单纯书画、印刷等不可逆性传播,正在向当代数字性、互动性、非线性传播转向,并大体经历三个时代:平面媒介时代,以纸张、书籍等平面媒介为代表,给人的审美体验是线性的、单一的,其传播的主体是诗歌、散文、小说等文学门类以及书法、美术等艺术门类;电子媒介时代,以电影、电视等电子媒介为代表,以影像的、视觉的形式给人以“奇观式”的审美体验,“视觉转向”成为这一时代的标示物;而现代已进入第三阶段,即全媒介时代,这一阶段以网络新媒体与文化科技的融合为代表,文化遗址在数字环境下通过复原等技术,将获得重生,并为“人机互动”乃至“人”“网”的全息融合提供了技术可能,人们的思维由“线性”转向“非线性”,创作从“天马行空”转向模块式生成,审美体验由单纯的视觉、听觉冲击

转向复合与互动。在全球化、数字化语境中,传播不仅仅传达信息,而且引导并重塑着文化,同时“地球村”与“重新部落化”又使得大众需要通过媒介来想象与认同文化价值。文化遗址由于各种原因残缺不全,在数字环境下更需要通过媒介进行当代的复原与传播,值得注意的是,“视觉”成为大众传媒吸引受众的不二法宝。

其次,从“视觉转向”看大遗址文化空间的生成。当代文化是从以文字为主的文化形态转向以图像和影像为中心的文化形态。全媒体语境让视觉文化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电影、电视、网络视频、楼宇广告、超市,无所不在的“大”“中”“小”屏使得“媒介即身体的延伸”成为现实——人与媒介成为“互动”的一体。影像化、故事化、互动化表述成为全媒体时代认识世界的重要方式。“视觉转向”成为时代的核心语汇,数字时代也为这种“转向”提供了技术的可能。电影《圆明园》、《大明宫》等新的数字化表现形式都在重塑大遗址的文化空间。

最后,数字时代为大遗址传播提供了可能与技术保障。数字技术将文化资源数字化,为文化资源的传播与发展提供了国际化的平台以及与其他产业相融合的接口;传播方式与修复技术发生了巨大变革,3D, 3S(GPS, GIS, RS), CRP(Close-Range Photogrammetry), NDT(Non Destructive Testing)等技术日益成熟并逐渐应用到文化遗址的具体工作当中;保护内容与保护观念发生变革,“利用就是最好的保护”成为突破式共识。大明宫遗址等将遗址空间与城市空间发展融合一体,大投入大产出,弥合保护与发展的界限,进行了创新发展。同时,数字技术提升了文化遗产传播力,使得跨越时空的界限与无国界的合作成为可能。

三、共生:“数字圆明园”与城市文化空间拓展之途

圆明园,有“万园之园”之称,对世界园林艺术的影响深远而广博,历史文化价值弥足珍贵。由于种种原因,现在的圆明园与历史的辉煌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多说头少看头”,传统的传播方式无法展现其历史风貌。而数字技术将让圆明园得到新时代的风凰涅槃。“数字圆明园”项目,即是利用高科技手段记录遗址现状,数字复原圆明园建筑、山形水系和室内陈设等,以此为基础推出数字圆明园产品并建立数字平台进行推广与使用。“数字圆明园”项目即是

让圆明园展现其历史风貌,其工作体系主要分为基础研究、复原设计、数字建造、维护更新等几个方面。

1. 数字信息采集。“数字圆明园”项目的基本工作流程,要进行基础研究,包括文献档案研读,样式雷图辨析,写景图/老照片辨析,遗址详细勘察,营建技术分析,景区范围界定+发展历程分期等;在此过程中对圆明园大量历史档案进行查阅、辨析、鉴别与数字化,档案包括国家图书馆、故宫博物院等藏样式房图档,法国国家图书馆、故宫博物院等藏四十景图,美国国会图书馆等藏圆明园老照片等;进行精密调查与残损勘察,运用3D Laser Scanning、CRP(Close-Range Photogrammetry)、NDT(Non Destructive Testing)、3S(GPS、GIS、RS)技术进行信息采集。

2. 数字化复原。利用无人机航拍遥感技术、全站仪测绘、三维激光扫描等高科技手段记录遗址现状,对圆明园建筑、山形水系和室内陈设等进行数字复原,实现历史场景复原虚拟再现与公众分享、交流反馈的统一。例如对小木作的复原,首先要对图文档案记录的传统营造设计技艺进行挖掘,分析样式雷中的上下天光楼道光时期的窗户样式,制成窗户样式制图CAD图纸,再制成窗户模型,完成上下天光楼的数字模型;其次要数字再现传统营造过程,构筑框架结构以及外立面,CAD复原房间内部构造等。在复原之后,可以进行触摸屏游戏体验,基于移动终端的增强现实感,开发数字演艺、影视等文化产品。

3. 构建“数字圆明园”的产品体系。运用文物、建筑、山水、园林、膳食构成产品的基本元素进行产品组合与衍生开发,具体包括数字展示产品(2D/2.5D/3D/4D)、科研平台(数字档案馆)、公众互动平台(主题网站)等。涉及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动漫游戏和出版发行、影视制作、演艺、娱乐、会展等文化产业重点领域。目前“数字圆明园”开发了“蓬岛瑶台”、“天光印象”、“和谐奇趣”、“四宜汇芳”4大系列、总计19类69款产品,主要涉及文化教育活动、软件和公司网络工具、互动平台等方面,以提升“数字圆明园”的品牌实力,致力于打造全国文化科技产业的标杆。

4. 组建复合的工作体系。搭建多学科作战团队,进行精确采集与数字化管理并实现社会分享,具体涉及考古、建筑、园林等研究团队、3D建模、VR技术、数据库、网络工程等技术团队以及产业运营等管理团队。具体的工作体系包括信息采集、复原研究与设计、全景三维模型、2D/3D/4D数字展示产品、数字档案馆等科研平台、主题网站等公众互动平台建设等五个方面。

5. 维护更新。包括网络公布,吸收反馈,研究深化,修订更新,持续完善。

四、共谋:大遗址数字传播与城市文化空间拓展的路径

文化遗址,除了展现历史的古风古貌,还能够通过数字等手段展现传统文化在今天的表现、扬弃与发展。数字技术能够让我们挖掘出隐藏在颐和园的青山绿水、圆明园的残垣败壁等实物实景背后新的价值、精神和思想,并为用合适的方式阐发、讨论、宣传以及融入国内外的主流价值观提供了可能。以数字技术为支撑的大遗址传播,展现其动态信息,运用“活”的故事进行表述,并注重文化产业发展与创新,是拓展城市文化空间的具体路径。

首先是数字化。“数字化”为遗址的修复重现与再造发展成为可能。“数字圆明园”项目由巨额数据做支撑,包括:超过 15 000 栋建筑,涉及 1 亿个面,圆明园 31 个景区,7 个历史时期,近百个时空单元,历史还原度高达 95%。此外,数字技术实现互动,为产业化提供支撑。总之,“数字圆明园”在数字技术的支撑下,将历史与当下空间弥合在一起,形成了一种事业与产业融合、文化与科技融合、虚拟与现实融合的复合业态。虽然目前这种数字化还处于“模拟级”,但是毕竟将“传统”与“当下”联为一体。

其次是故事化。运用后工业的传播形式去“表述”前工业的文化遗址,有一定的“转化”逻辑,一定要以“故事”为核心。“数字圆明园”故事表述的数字化、模块化等特点使得线上线下的交互成为可能。重要的是,“故事”是国际通例,是多元价值观的最大公约数。电影《星球大战》的制片人马克·拜尔斯说:“我对于电影的信念总结起来是一句娱乐业的古老名言——讲好一个好故事(a good story, well told)”。习近平总书记也指出要“着力打造融通中外的新概念新范畴新表述,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

再次是产业化。数字时代下,大遗址传播与发展,重点是如何突破传统的低端旅游形态,突破园林围墙的空间,创造新的文化产业形态。海淀“三山五园”区域,仅颐和园和圆明园之间就有 8 个村庄,现有户籍人口 21 146 人,共需回迁安置房建设规模约 105.7 万平方米,预计腾退资金将超过 210 亿元,依靠传统的拆迁模式是无法完成的。而“数字”为文化创意产业生成提供更多的可能。数字化形成文化资源的碎片化,即文化的要素化,理论上为我们如同发

展其他产业一样去发展“文化”提供了前提。例如:话剧由语言、美术、文学(故事)等要素构成,用美术和语言阐释故事,不同的组合将产生不同的剧种,如电影、电视剧、广播剧、舞台剧、音乐剧、话剧等,传统的“单数”研究将被“复数”式研究所取代。同时文化创作体系社会化,会产生“分布式”创作体系。例如剧作创作,在故事大纲之下将各个单元公布,一系列的社会要素以及专业分布可以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创作与组装。文化科技融合能够对文化产业发展产生裂变效应。以上也体现了“十八大”提出的“促进文化和科技融合,发展新型文化业态,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的纲领性要求。文化遗址发展开拓出更广阔的文化空间,也开拓出新的经济模式,“曲江模式”就是其中的典型案例。



图 1: 文化产业发展的曲江模式

五、共瞻:大遗址数字传播与城市文化空间拓展前瞻

大遗址的数字化塑造了“第三空间”,从而对城市文化空间进行了拓展。

首先,从文化研究的角度进行分析,可以看到:信息社会的急促到来,全球一体化的均质化,使得农业文明、工业文明甚至后工业文明高度压缩在城市空间,尤其是北京等大都市更是明显。如何在数字时代保护与利用城市保存的农业文明甚至是更早以前的大遗址,成为时代的使命,任重而道远。

其次,从视觉转向的角度分析,在信息化“第三次浪潮”的背景下,至 20 世纪末,视觉文化传播研究已成为大众传播研究的前沿性领域,居伊·德波等人早有论述。作为最“直观”与最易“骗人”的感觉,视觉当然最符合当今社会的普遍化了的抽象。图像变成了与语言、思想同样的重要观念。在此背景下的文化遗址数字化生成的“第三空间”具有某种不确定性——“真相”即“假象”。即“数字化构造了人类生存的虚拟时空,在与真实生存的互渗中逐渐打造出一

种对待或者对峙的态势”^[3]。

再次,传统文化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个性化、地方化与区域化,而数字时代似乎相反,数字使得世界成为扁平的、均质的、没有任何界限的“部落”。因此传统文化在数字时代将产生共性与个性、通用与特色之间的矛盾。

最后,“遗址”营造的城市数字化文化空间形成的文化共享,需要与“遗址”历史、文化、地理的真实信息结合,如同“中药般”进行综合的协调。人为的割裂将产生“治标不治本”的后果,横店与珠海等试图重建“圆明园”都是典型的“不同步”案例。遗址数字

化形成的城市“第三空间”应该是历史“空间”与当下“空间”的有机结合。

参考文献:

- [1] 单霁翔. 大遗址保护及策略[J]. 建筑创作, 2009, (6):24-25.
- [2] 丝绸之路、大运河列入世界遗产名录[ED/OL]. http://www.mcprc.gov.cn/whzx/bnsjdt/fwzwhy/cs/201406/t20140623_433984.html.
- [3] 贾磊磊. 数字化时代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展现[M].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2010.

【责任编辑:周琍】

Digital Distribution of Great Sites and the Expansion of Urban Cultural Space

BAI Guo-qing¹, XU LI-yong²

(1.Overseas Cultural Facilities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Center, Ministry of Culture, Beijing, 100020; 2. China Institute of Art Science and Technology, Beijing, 100012)

Abstract: As the cradle of human civilization, cultural heritages link the historical past and the present. They are the “soul” which makes a city what it is, and also important indicators of the construction of a city’s cultural image. In digital age, the distribution of cultural heritages need a modern “conversion”. The history of cultural heritages is “the first space”,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the heritages is “the second space”, and the digital distribution of the heritages expands the city’s space and thus constitutes “the third space”. In digital age, the integration of protection and inheritance of traditional cultural heritages with modern technical innovation involves the inheritance of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the creation of contemporary culture, and national culture “going out”. All these bear obvious realistic significance. The expansion of a city’s “third space” will shape the city’s image and improve the city brand. Summer Palace and Daming Palace, which are the first national archeological parks, are highly representative of digital distribution of great sites and the expansion of urban cultural space.

Key words: great sites; digital distribution; urban cultural space; Summer Palace